

镜湖大道（北段）与永利路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资格审查情况报告

由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新雅街道办事处筹建的镜湖大道（北段）与永利路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项目，已委托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进行公开招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本招标项目的招标投标全过程进行见证，现在已经完成资格审查程序，资格审查情况报告如下：

本招标项目于 2024年10月22日 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站、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招标公告。于 2024年10月22日 00:00:00 至 2024年11月14日 09:00:00 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公开接受投标单位办理投标登记手续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内，共有 4 家投标单位完成了投标登记手续及递交了电子投标文件，分别是：

- (1) (主)中电建三局(广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城建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 (2) (主)广州花都城兴建设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明隆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江苏龙腾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 (4) (主)联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一方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本招标项目于 2024年11月14日 09:00:00 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花都交易部第 4 开标室举行开标会，招标代理对按要求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开标及宣读了投标文件的主要内容，开标现场及线上均没有投标人提出异议。开标情况详见《开标记录表》、《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系统分析结论表》、《异议记录表》。

本招标项目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资格审查工作于 2024年11月14日 14时 00分 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花都交易部第 4 评标室进行。招标人依照招标文件要求和相关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资格审查由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评标委员会共 7 名评委，由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评委中随机抽选产生 5 名，招标人代表 2

名。分别是：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提交的资格审查材料对照招标公告、招标文件规定的合格条件对 4 家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结果如下：本项目共有 4 家投标人通过资格审查，名单详见《资格评审汇总表》。

特此报告

评标委员会签名：

日期：2024 年 11 月 14 日

资格评审汇总表

项目编号: JG2024-5475

项目名称: 镜湖大道(北段)与永利路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日期: 2024年11月14日

序号	评审内容	(主)中电建三局(广东)工程建设 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城规建 设计院有限公司	(主)广州花都城兴建设有限公 司;(成)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主)明隆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江苏龙腾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 司	(主)联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成))一方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1	营业执照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2	资质等级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3	安全生产许可证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4	项目负责人(可兼任施工负 责人)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5	施工负责人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6	设计负责人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7	施工技术负责人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8	专职安全员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9	投标人声明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10	其他要求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11	联合体投标人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结论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不通过原因				

评委会姓名:

评标委员会签名: